

警惕网络洗钱陷阱

1

××公司经营房地产、生态农业开发等项目，收益可观，现筹集项目开发资金，每月5%~10%的回报。本金两年后随时可归还。



1. 李某在网络上发布高息借款信息，谎称经营各种高收益项目。李某常在第一笔借款后按时偿还本金和高额利息，在获取他人信任之后，即以各种理由拒绝兑现借款承诺。

2. 赵某在明知李某进行网络诈骗的情况下，仍然将自己的账户交给李某使用，用于接收各种受骗款。

我账户上的钱已经上亿了。哥，你这招真好使！



2

我不会亏待你的！

3



3. 赵某用银行账户的钱代李某购买别墅、商铺和住宅。

这罪名也一人一个，还真不“亏待”我啊！

4. 案发后，李某因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被判入狱，赵某也因洗钱罪获刑。



4



2. 沈某通过其兄沈A找老乡熟人共办理信用卡280余张。



3. 程某和沈某通过各种网上支付和交易进行洗钱，涉及账户交易达120亿元。

4. 某地人民法院依法对被告人沈A、沈某和程某（香港）进行宣判。



1



1. 李某、王某等人用个人或其他身份证注册成立空壳公司，开立企业网银结算账户和自然人结算账户。

2. 李某、王某通过网上银行，为2000余家公司、企业提供套现，金额逾50亿元，以虚构交易等方式向信用卡持卡人直接支付现金近16亿元。



2

3



3. 李某、王某还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，获取非法利益284万余元。

4. 李某、王某等10人犯非法经营罪，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5年，并处相应罚金。



4